

证券代码：832529

证券简称：裕农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深圳市裕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以下简称“《问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以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涉及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的股票发行共有 1 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股票发行方案》及其修订案，该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7.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0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30.50 万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2017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6 日，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 1 名在册股东、11 名核心员工和 5 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募集资金汇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市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605337772 的人民币银行账户，资金到账情况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衡验字[2017]00150 号《验资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出具了《关于深圳市裕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2017]7441 号），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于 2018 年 2

月6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问答三》的相关要求，公司于2017年9月1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开立专用银行账户作为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作其他用途。并与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市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符合《问答三》的有关要求。

参与本次定向发行的1名在册股东、11名核心员工和5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于2017年10月26日前将募集资金汇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市分行开立的605337772号银行账户，资金到账情况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衡验字（2017）00150号《验资报告》。

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b>一、募集资金总额</b>	<b>4,305,000.00</b>
减：发行费用	100,000.00
<b>二、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b>	<b>4,205,000.00</b>
<b>三、截至2018年6月30日存款利息收入</b>	<b>3,592.86</b>
<b>四、截至2018年6月30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b>	<b>4,151,868.05</b>
其中：货 款	3,665,579.11
运 费	194,200.94
包 装 费	165,847.14
咨询服务费	72,480.76
维 修 费	40,199.50
印刷及墨盒	11,489.00
水 费	1,232.00
手 续 费	639.60

审计询证函	200.00
<b>四、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b>	<b>56,724.81</b>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原材料、支付运费、包装费、咨询服务费、印刷费等，符合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不存在将闲置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情形，也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形。

### 三、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公司已根据《问答三》及时披露《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2日